

证券代码：688418

证券简称：震有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54

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9 月 25 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闽华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8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终止实施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》

受当前宏观环境、资本市场以及二级市场价格波动等多方面影响，公司未能在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之日起 60 日内完成授予登记、公告等工作。与此同时，随着公司业务布局与组织架构调整，核心人才结构有所变动，原激励计划考核指标、激励对象范围难以完全契合现阶段战略目标和核心团队价值贡献。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薪酬与长效激励体系，适配现阶段经营发展及人才管理规划，充分实现对员工的精准有效激励，经审慎研究，公司拟终止实施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，与之配套的《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、《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文件一并终止。本次

终止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关联董事吴闽华先生、张中华先生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情况：6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，2 票回避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终止实施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55）。

（二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本次董事会有关议案需要，公司拟于 2026 年 10 月 20 日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。本次股东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

表决情况：8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，0 票回避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56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1 日